教务〔2017〕39号

**关于2017－2018学年第一学本科教学期中检查工作的通知**

为了加强教学管理，对本科审核评估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，本学期的期中教学检查以常规教学检查为主，同时针对审核评估反馈的问题进行整改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**一、院（部）检查内容**

（一）课堂教学的检查

1、全面检查教学秩序、课堂教学效果，院（部）应组织专家组和同行教师进行听课，分析课堂教学质量，针对问题突出的课堂提出改进措施，特别是新开课和开新课的课堂。

2、检查本学期全部任课教师辅导答疑、布置作业及作业的批改情况、教学记录表的填写情况等，检查是否按照课程要求辅导答疑、布置作业、批改作业及存在的问题，提供8门课程（每门课程3份）学生作业、教学记录表（注明各部分成绩的比例，可用复印件）待查，要求8门课程覆盖基础课、专业课、必修课及选修课等课程。

3、检查本学期所有课程是否进行平时测验、统计测验次数。

4、检查任课教师指导研究生助教助管工作情况，查阅任课教师批改的研究生助教试做的作业和实验报告，提供3门课程任课教师批改的助教试做的作业和实验报告（有实验课助教的必须提交1份实验报告）待查。

（二）实验教学的检查

1、检查实验室开放情况，抽查实验室仪器设备使用登记本、实验室开放记录，总结实验室开放存在困难和不足。

2、检查教师实验预做报告、实验指导书或讲义等情况。

3、检查实验报告批改情况，要求每门实验课抽查1个实验班的实验报告。

教务处将安排专人到实验室核查学院检查工作并进行抽查。准备仪器设备使用登记本、实验室开放记录、教师实验预做报告、每门实验课3份实验报告和教学记录表（可用复印件）等待查材料。

（三）教师教风、学生学风的检查

1、组织召开每个年级的学生座谈会了解学生的到课率和学习情况、了解任课教师教学情况。

2、组织召开一次教师（可邀请其他学院给本学院学生上课的教师）座谈会，了解教师的教学情况，了解学生的到课率和学习情况。

（四）教学管理工作的检查

1、检查学期中间本科生导师与学生见面情况（尤其对受到学业警示劝告学生的指导情况），查阅见面会纪录。

2、检查研究生助教、助管工作情况，查阅助教每周批改作业、答疑、批改实验报告记录。准备全部研究生助教、助管工作记录本待查。

3、检查助课教师听课情况，查阅助课教师听课记录。准备全部助课教师听课记录待查。

4、检查基层教学团队教学活动情况，收取活动记录表待查。

二、院（部）检查时间及要求

1、时间：第9-11周。

2、要求：各院（部）根据检查内容和要求，组织各系（教研室）、实验室主任及相关老师进行检查，填写检查登记表的每项内容，于第11周末发协同给教务处，对各项工作检查的具体情况及总结等材料由院（部）留存。

三、教务处到院（部）检查时间及要求

1、时间：第12周。

2、要求：各院（部）主管本科教学的院长（主任）、各专业负责人、教学秘书参加，学院汇报检查情况和各项工作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，提供教务处待查的资料，教务处检查全部待查材料。

附件1：教务处到各院（部）检查时间安排

附件2：期中检查情况登记表

附件3:作业及测验情况统计表

教务处

2017年10月30日

|  |
| --- |
| 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教务处 2017年10月30日印发 |